

呼和浩特金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桥产业园（化工集中区）
整治提升辅导服务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内蒙古中城越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呼和浩特金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呼和浩特金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桥产业园（化工集中区）整治提升辅导服务。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报名参加。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呼和浩特金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桥产业园（化工集中区）整治提升辅导服务

采购项目编号：ZCY-2025-040

二、内容及分包情况（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包号	货物、服务和工程名称	数量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预算金额（元）	附件材料
01	呼和浩特金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桥产业园（化工集中区）整治提升辅导服务	1 项	详见磋商文件	480000	

三、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信息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结果为准。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采购文件获取的时间、地点、方式

凡有意参加供应商，请于 2025 年 12 月 05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2 日 17:00（北京时间，下同），登录“中采惠招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www.zchzb.com/>）自主网上报名，下载相关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或修改等资料。中采惠招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技术支持联系方式：400-901-6886。并在系统中及时查看有无澄清及变更，潜在供应商如未从“中采惠招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下载相关资料，或未获取到完整资料，导致投标被否决的，自行承担。报名时，报名人需要提供以下材料原件扫描件加盖公章：

- 1、报名人出示身份证；
- 2、报名人出具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公司盖章的“授权委托书”；
-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 4、提供经国家工商机关年检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
- 5、供应商提供 2022、2023、2024 年度任意一年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 6、提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函。
- 7、投标人出具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函。
- 8、审查投标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9、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通过查询“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信用记录内容以截图为准。）

注：以上资料以 PDF 形式加盖单位公章的扫描件上传即可。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获取招标文件成功不代表资格后审通过。

五、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投标（响应）文件递交形式：电子版上传中采惠招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www.zchzb.com/>）

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5 年 12 月 17 日上午 9:30

开标地点：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巨华开心果公寓楼 7 楼开标室

开标时间：2025 年 12 月 17 日上午 9:30

六、发布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nmgztb.com.cn>)

中采惠招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http://www.zchzb.com/>)

七、联系方式

招标人名称：呼和浩特金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地 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阿拉坦大街与昭乌达路交叉口东 120 米

招标单位联系人：高先生

联系方式：0471-3364027

代理机构：内蒙古中城越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巨华开心果公寓楼 7 楼

邮政编码：010020

联 系 人：丁改娥

联系电话：0471-4213715